

彰化縣政府教育處 行政公告

承辦人：縣網中心 / 劉婉玲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茄荖國小

公告時間：中華民國113年02月26日 16:21

公告編號：11301409

速別：普通件

主旨：有關113年度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計畫內容執行進度提醒，請各校務必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教育部數位精進方案-生生用平板計畫內容：

(一)各校應於113年度辦理一場數位學習模式公開課。(建議學校可以採用各校自訂公開觀議課紀錄表或參考下載網址：<https://docs.google.com/document/d/14QLpX-I7xAEJyA8WKsd4jNkzXF3005Sc/edit>)

(二)成效評估採因材網的單元前後測評估模式，各校請自選一班較常使用載具的班級做為評估對象，評估科目請從國、英、數自選一科，每學期進行一次成效評估，113年度需至少完成2次(建議可分本學期及下學期)。詳細評估辦法請參照113年度成效評估說明辦法<https://forms.gle/TWScze7VkPBvzzja6>。

(三)各校應列管並提醒未完成A1、A2研習之正式教師(包含新進正式教師)應儘快完成研習，113年度各校正式教師完訓率需達100%。

(四)各校教師113年度完成A3數位素養研習人數應達10%以上。

(五)各校應於113年度因應數位素養增能，辦理校內學生及家長宣導活動各一場次(可結合親師座談會)。

(六)請各校至少參加一場重點學校辦理的數位教學心得分享交流會，交流會日期排定後將另公告請區內學校派員參加。

(七)各校學習扶助班(融入數位學習比率達50%以上)或課後照顧班級導入載具教學以增進學生自主學習。

(八)請各校積極參與數位教學相關增能研習(B1、B3、B4)，以利數位學習推動成效。

(九)請各校積極申請教師(校長)數位學習社群、重點學校、自購軟體、申辦(承辦)研習計畫。

上述各項資料，若屬活動類別(公開課、宣導、班級教學...)，請配合搜集相關佐證資料，如：照片(解析度不宜太差)、文件...等，以利後續填報。

二、各校入校輔導狀況、載具使用記錄及統購(含自購)軟體使用績效評估若不符教育部期望值，將另行移請視導區督學協助視導。

三、如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 04-7237182 #21。